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省道 S540 线、国道 G359 线及国道 G234 线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 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省道 S540 线、国道 G359 线及国道 G234 线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已分别由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以粤公养函（2023）154 号、粤公养函（2023）321 号、粤公养函（2023）544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阳江市公路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和地方财政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阳江市公路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次组织实施的省道 S540 线、国道 G359 线及国道 G234 线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施工，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共计 6788.1840 万元。其中：

（1）省道 S540 线江城阮西至松中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范围为 K10+425~K14+450、K15+322~K16+900、K18+800~K19+986，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全长 6.789km，最高投标限价 882.5841 万元。

（2）国道 G359 线阳春春湾里仔水（云浮新兴界）至潭葛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范围为 K169+488~K181+265，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全长 11.777km，最高投标限价 2846.6513 万元。

（3）国道 G234 线阳春潭葛至合水养护中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范围为 K3204+308~K3217+231，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全长 12.923km，最高投标限价 3058.9486 万元。

2.2 合同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合同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的资质、具备附录 3 的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本项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 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公路养护工程从业单位资质不适用本项规定）。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段投标或者未划分合同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

¹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³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 月 日00时00分至2024年 月 日23时59分,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同)选择对应项目进行投标登记。

4.2 投标人进行网上投标登记后,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及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2024年 月 日00时00分至 2024年 月 日 时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投标保证金(如需单独提供原件或者复印件)应于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单独密封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3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的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招标文件发放期间内,如投标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招标人有权采取以下方式之一:(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发放时间。在延长时间内,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阳江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 址：阳江市江城区东风三路 101 号
邮 编：529500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662-3327994
传 真：0662-3327064

招标代理：广州诚信公路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洛溪康宁西路 118 号 2 号楼
邮 编：511431
联系人：苏先生、蔡先生
电 话：020-36240677
邮 箱：GZCXDL@163.com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附件 2：评标办法